

证券代码：836395

证券简称：朗鸿科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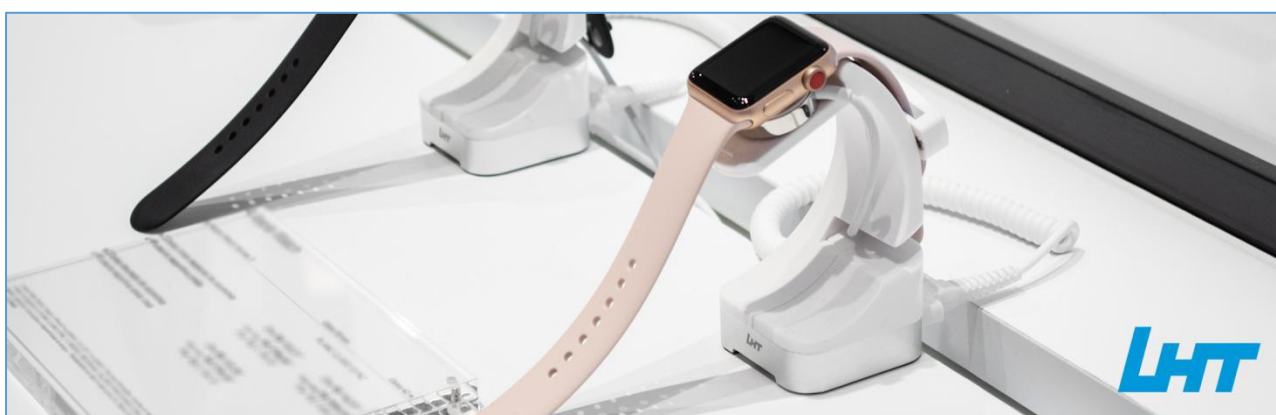
公告编号：2022-021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朗鸿科技

NEEQ: 836395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angzhou Langhong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 2021 —

公司年度大事记

1、2021 年公司荣获“杭州市专利示范企业”称号。

2、2021 年公司共取得发明专利 14 项（其中美国发明专利 5 项）

3、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通过浙江证监局辅导验收，同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报材料，12 月 31 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北交所已正式受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大事件	26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37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42
第八节	行业信息	47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53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5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84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忻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志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江志平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汇率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国外市场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较高比重，预计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国外销售业务收入仍将占较高的比重。公司国外销售业务主要以美元报价和结算，汇率随着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等变化而波动，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汇率变动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忻宏合计持股比例为 47.8283%，且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若未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地位和管理职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新冠疫情影响风险	报告期内，新冠疫情持续，海外疫情反复较为严重。一定程度上，打击了零售经济，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行业重大风险

报告期内，除上述重大风险事项，暂不存在行业其他重大风险事项。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朗鸿科技有限公司	指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马文化、子公司	指	杭州朗鸿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前身
朗鸿科创、子公司	指	杭州山马文化创意有限公司,系朗鸿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朗鸿智联、子公司	指	杭州朗鸿科创科技有限公司,系朗鸿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朗鸿美国	指	杭州朗鸿智联科技有限公司,系朗鸿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LanghongTechnology (USA) Inc.,系朗鸿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董事会	指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监事会	指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报告期	指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高级管理人员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angzhouLanghongTechnologyCo., Ltd. -
证券简称	朗鸿科技
证券代码	836395
法定代表人	忻宏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胡国芳
联系地址	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高尔夫路 180-1 号
电话	15356630907
传真	-
电子邮箱	ir@lhtglobal.com
公司网址	www.lhtglobal.com
办公地址	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高尔夫路 180-1 号
邮政编码	311401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8 年 1 月 7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3 月 10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计算机制造（C391）-其他计算机制造（C391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电子设备防盗展示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8,68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忻宏）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忻宏），无一致行动人

证券代码：836395

证券简称：朗鸿科技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670603898G	否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兴街道阡陌路 482号A楼第3层301室	否
注册资本	38,680,000	是

五、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财通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天目山路198号财通双冠大楼西楼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是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财通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李惠丰 1年	洪建良 1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庆春东路西子国际大厦A幢28-29楼			

六、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43,833,889.77	120,514,368.07	19.35%
毛利率%	57.22%	43.5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078,226.20	20,485,467.70	139.5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7,724,083.84	24,493,365.56	94.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2.68%	26.7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1.23%	31.96%	-
基本每股收益	1.28	0.57	124.56%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50,025,747.40	129,977,287.06	15.42%
负债总计	49,094,797.86	56,215,135.87	-12.6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0,930,949.54	73,762,151.19	36.8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61	1.96	33.1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6.37%	25.4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2.72%	43.25%	-
流动比率	2.04	1.21	-
利息保障倍数	148.76	272.41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02,456.75	32,269,537.24	-8.27%
应收账款周转率	7.24	5.33	-
存货周转率	1.79	2.69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5.42%	-10.2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9.35%	-16.76%	-
净利润增长率%	139.58%	-43.37%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8,680,000.00	37,680,000.00	2.65%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5,417.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7,874.4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22,022.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9,240.8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298.6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525,421.59
所得税影响数	171,279.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54,142.36

九、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资本公积-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合并）	8,238,641.28	3,360,000.00		
资本公积-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合并）		4,878,641.28		
资本公积-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母公司）	8,238,641.28	3,360,000.00		
资本公积-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母公司）		4,878,641.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合并）	11,599,777.76	11,598,213.97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合并）	5,041,563.79	5,04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母公司）	4,912,636.28	4,911,072.49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母公司）	5,041,563.79	5,040,000.00		
资本公积（合并）	18,227,923.23	18,876,481.95		
盈余公积（合并）	9,104,577.48	9,042,342.84		
未分配利润（合并）	8,736,222.63	8,149,898.55		
营业成本（合并）	67,836,792.38	67,993,752.38		
销售费用（合并）	5,400,525.05	5,552,148.41		
管理费用（合并）	12,125,102.50	12,242,822.50		
研发费用（合并）	6,500,920.61	6,723,175.97		
长期股权投资（母公司）	41,504,792.68	41,531,005.00		
资本公积（母公司）	18,227,923.23	18,876,481.95		
盈余公积（母公司）	9,104,577.48	9,042,342.84		
未分配利润（母公司）	25,133,723.60	24,573,611.84		
营业成本（母公司）	68,084,651.12	68,215,398.80		
销售费用（母公司）	5,431,924.59	5,583,547.95		
管理费用（母公司）	8,622,974.46	8,740,694.46		
研发费用（母公司）	5,887,240.41	6,109,495.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合并）	-4,878,641.28	-5,527,200.00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合并）	-3,108,387.28	-3,756,946.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合并）	-3,359,339.14	-4,007,897.86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子设备防盗展示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具体产品系列包括通用防盗器、华为定制防盗器、OPPO 定制防盗器等。公司所提供的安防产品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产品的防盗和展示。

公司设立以来，一贯秉承“以速度抢占先机”、“以服务巩固市场”的经营理念，保持充足、先进的技术资源储备，追求全面快捷的系统服务，打造全球化的销售网络。在不断研究提高产品的稳定性和美观性的同时，依靠自身雄厚的技术基础和高效的定制化产品生产能力，将商品防盗和展示完美融合，以整体方案推进业务，实现在中高端市场占有率及收益的增长，致力于成为最具创新性和灵活性的电子产品防盗展示行业高科技公司。借助多年的数字化、信息化和自动化转型实践，公司已经实现了以自动化生产线、智能零售展示安全系统、全球化营销网络为核心的运营体系，完整覆盖了产品研发、订单配置、采购规划、计划生产、智能制造、品质跟踪、物流配送等全价值链的各个环节。

在国内市场上，公司与华为、小米、OPPO 等核心手机品牌商开展合作，在通用产品系列之外，深入了解客户需求，在现有产品线的基础上，量体裁衣，针对性的结合客户需求和展销产品特色，深度个性化定制防盗展示系统，契合客户品牌产品的推广销售。

在国际市场上，公司放眼全球市场深度布局，结合多种销售渠道实现全球范围的出口销售，建立全球销售网络。同时，因地制宜，针对不同市场对性价比和创新定制化等产品属性的实际需求，开发出多种定位的产品线进行差异化投放，把握每一个市场机遇。

公司基于在电子产品防盗展示行业多年的研发、生产、销售服务经验和成熟的运作模式，充分利用自身产品质量稳定、品种齐全、简单易操作的特点，通过向市场提供优质产品、开发长期稳定客户资源，从而扩大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文的国科火字（2020）251号《关于浙江省2020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函》的文件，公司于2020年12月1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2033007518。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将促进公司的自主创新，优化产业结构，推动企业高质发展，同时将继续享受政府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公司从2019年起，已连续3年入库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2021年6月入库编号为：202133010808003475。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是对公司持续创新的肯定，激励公司不断提高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管理层积极贯彻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和实施年度经营计划。2021 年年度公司总资产为 150,025,747.40 元，较上期增长 15.42%，归属母公司净资产 100,930,949.54 元，较上期增长 36.83%；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3,833,889.77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收入增长了 23,319,521.70 元，增长比例为 19.35%；2021 年年度公司经营毛利率为 57.22%，上年同期为 43.71%，较上年上升 30.91%。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 49,078,226.20 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受益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基本控制，国际业务和国内订单恢复正常，且高毛利率的大客户订单增加较多，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113.50% 导致。

在因疫情及国际关系紧张等多重情况下，公司内控体系逐步完善，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公司通过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深耕行业应用，形成多领域应用示范，始终保持技术领先地位。

（二）行业情况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制造业”中的“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制造业”，细分行业属于“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产品的具体应用领域划分，公司的产品主要归属于电子设备防盗展示行业。

自 2000 年以来，我国政府颁布了一系列政策法规，鼓励支持智能控制器、智能家电及家居行业的发展，公司所提供的安防产品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设备的防盗和展示，将受益于相关产业的发展，面临较大的行业市场需求，具有良好的行业发展前景。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1,951,734.89	21.30%	20,230,494.45	15.56%	57.94%
应收票据	-	0.00%	-	0.00%	
应收账款	17,565,115.95	11.71%	20,089,108.63	15.46%	-12.56%
存货	42,106,240.06	28.07%	23,459,282.35	18.05%	79.49%
投资性房地产	4,572,372.69	3.05%	4,924,899.56	3.79%	-7.16%
长期股权投资	-	0.00%	-	0.00%	
固定资产	42,216,659.30	28.14%	52,501,869.07	40.39%	-19.59%
在建工程	-	0.00%	-	0.00%	
无形资产	4,641,223.59	3.09%	4,831,034.40	3.72%	-3.93%
商誉		0.00%		0.00%	
短期借款	10,013,291.67	6.67%	-	0.00%	
长期借款	-	0.00%	-	0.00%	
应收款项融资	550,000.00	0.37%	277,836.00	0.21%	97.96%
预付款项	454,813.60	0.30%	768,228.45	0.59%	-40.8%
其他应收款	86,324.65	0.06%	1,245,263.08	0.96%	-93.07%
其他流动资产	5,489,732.27	3.66%	1,437,693.02	1.11%	281.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3,530.40	0.22%	211,578.05	0.16%	52.91%
应付账款	10,322,478.48	6.86%	25,839,005.62	19.88%	-60.05%
合同负债	1,446,880.78	0.96%	4,573,415.46	3.52%	-68.36%
应付职工薪酬	7,912,926.55	5.27%	5,633,744.49	4.33%	40.46%
其他应付款	81,411.93	0.05%	229,030.28	0.18%	-64.45%
其他流动负债	37,301.97	0.02%	149,046.15	0.11%	-74.97%
递延收益	1,023,866.04	0.68%	448,275.86	0.34%	128.4%
其他综合收益	-	0.00%	13,427.85	0.01%	-100%
盈余公积	12,866,196.79	8.58%	9,042,342.84	6.96%	42.29%
未分配利润	26,328,270.80	17.55%	8,149,898.55	6.27%	223.05%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报告期内货币资金较上年期末增长 57.94%，主要原因是期末公司赎回银行理财产品，较上年期末增加货币资金 11,721,240.44 元导致。
- 2、报告期内存货较上年期末增长 79.49%，主要原因是受全球大宗商品普涨影响，朗鸿科创公司备货防盗器主芯片电子元件和大客户订单备货导致。
- 3、报告期内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增长 97.9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客户银行承兑汇票 55 万，较上年同期增加 272,164.00 元导致。

- 4、报告期内预付款项较上年期末下降 40.8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定制模具，1 年内预付款项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导致。
- 5、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期末下降 93.0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承租方尚未结算的房租及电费调整至应收账款科目导致。
- 6、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期末增加 281.8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支付券商等中介机构发行费用 3,367,924.52 元导致。
- 7、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期末增加 52.9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对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的抵销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87,092.14 元，较上年期末增长 394.82% 导致。
- 8、报告期内应付账款较上年期末下降 60.0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第四季度供应链采购额大幅下降，且大部分货物及设备供应商信用期 90 天内，导致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大幅减少。
- 9、报告期内合同负债较上年期末下降 68.3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大客户订单完成发货且确认收入，预收款项较上年期末大幅减少导致。
- 10、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期末增长 40.4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9.39%，公司执行职工薪酬激励制度，短期薪酬较上年期末增加 2,121,566.46 元导致。
- 11、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期末下降 64.4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押金保证金等其他应付款项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减少 147,618.35 元导致。
- 12、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期末下降 74.9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待转销项税额期末余额较上年期末减少 111,744.18 元导致。
- 13、报告期内递延收益较上年期末增长 128.4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新制造业计划”工业项目补助款 706,200.00 元导致。
- 14、报告期内其他综合收益较上年期末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美国子公司已注销，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为零导致。
- 15、报告期内盈余公积较上年期末增长 **42.2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119.99%**，期末法定盈余公积较上年期末增加 3,823,853.95 元导致。
- 16、报告期内未分配利润较上年期末增长 **223.0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119.99%**，期末未分配利润较上年期末增加 18,178,372.25 元导致。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43,833,889.77	-	120,514,368.07	-	19.35%
营业成本	61,525,937.43	42.78%	67,993,752.38	56.42%	-9.51%
毛利率	57.22%	-	43.58%	-	-
销售费用	5,743,569.30	3.99%	5,552,148.41	4.61%	3.45%
管理费用	13,357,938.87	9.29%	12,242,822.50	10.16%	9.11%
研发费用	4,870,452.87	3.39%	6,723,175.97	5.58%	-27.56%
财务费用	619,489.12	0.43%	446,314.41	0.37%	38.80%
信用减值损失	124,847.77	0.09%	-245,094.04	0.20%	-150.94%

资产减值损失	-1,099,666.11	0.76%	-1,876,200.54	1.56%	-41.39%
其他收益	851,082.28	0.59%	1,633,796.06	1.36%	-47.91%
投资收益	400,516.34	0.28%	222,385.00	0.18%	80.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0.00%	-65,366.02	-0.05%	100.00%
资产处置收益	-9,621.37	-0.01%	1,609.56	0.00%	-697.76%
汇兑收益	-	0.00%	-	0.00%	
营业利润	56,137,751.29	39.03%	25,645,191.98	21.28%	118.90%
营业外收入	364,921.99	0.25%	2,152.83	0.00%	16850.80%
营业外支出	81,477.65	0.06%	83.97	0.00%	96931.86%
净利润	49,078,226.20	34.12%	20,485,467.70	17.00%	139.5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9.3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大客户订单大幅增长且防盗器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9.22%导致。
- 2、报告期内营业毛利率为 57.22%，较上年同期增长 **31.3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受益新产品市场推广，且公司积极开拓海外市场，高毛利率的外销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34.55%，导致产品毛利率增长。
- 3、报告期内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38.8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短期贷款利息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287337.66 元导致。
- 4、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下降 150.9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减少 2,708,301.03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2.56%导致。
- 5、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下降 41.3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存货跌价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776,534.43 元导致。
- 6、报告期内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47.9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财政补助较上年同期减少 782,713.78 元。
- 7、报告期内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80.1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银行理财产品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199,637.83 元
- 8、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5,366.02 元，报告期内无此业务发生。
- 9、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697.7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清理支出 9,621.37 元导致。
- 10、报告期内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118.9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9.39%，且高毛利率的大客户订单增加较多，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 **9.51%**导致。
- 11、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6850.8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审批处置长期挂账且无需支付的款项 271,438.16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导致。
- 12、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长 96931.8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55,796.48 元，上年同期无此业务发生。
- 13、报告期内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139.5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受益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基本控制，国际业务和国内订单恢复正常，且高毛利率的大客户订单增加较多，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118.90%** 导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42,174,308.00	119,574,742.09	18.90%
其他业务收入	1,659,581.77	939,625.98	76.62%
主营业务成本	60,677,822.24	67,577,325.48	-10.21%
其他业务成本	848,115.19	416,426.90	103.66%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防盗器	142,174,308.00	60,677,822.24	57.32%	19.22%	-9.84%	31.56%
其他	1,659,581.77	848,115.19	48.90%	76.62%	103.66%	-12.18%
合计	143,833,889.77	61,525,937.43	57.22%	19.35%	-9.51%	31.3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内销	72,827,485.09	31,934,149.41	56.16%	7.05%	-24.11%	47.21%
外销	69,346,822.91	28,743,672.83	58.55%	34.55%	12.73%	15.87%
其他	1,659,581.77	848,115.19	48.90%	76.62%	103.66%	-12.18%
合计	143,833,889.77	61,525,937.43	57.22%	19.35%	-9.51%	31.30%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 1、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76.6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除房租外其他收入 852,535.89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42,891.55 元。**
- 2、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 103.6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新增订单加工费成本 190,991.15 元，上年同期无此业务发生。**
- 3、报告期内防盗器产品毛利率为 57.22%，较上年同期增长 30.9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受益防盗器新品市场推广，国内市场防盗器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长 46.91%，且公司积极开拓海外市场，高毛利率的外销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34.55%，导致产品毛利率大幅增长。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	是否存在关
---	----	------	------	-------

号			占比%	联关系
1	小米公司	51,897,056.12	36.08%	否
2	Clac Importação e Exportação Ltda	11,431,301.23	7.95%	否
3	华为公司	10,385,154.32	7.22%	否
4	东莞市派美陈列道具有限公司	7,752,781.70	5.39%	否
5	Bilateral Products Promocionais Ltda EPP	4,227,883.13	2.94%	否
合计		85,694,176.50	59.58%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深圳博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79,955.75	7.73%	否
2	深圳市深凯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3,015,639.09	4.88%	否
3	宁波维度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316,342.92	3.75%	否
4	深圳市汇鑫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61,446.35	3.50%	否
5	余姚市天策贸易有限公司	2,126,581.83	3.44%	否
合计		14,399,965.94	23.30%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02,456.75	32,269,537.24	-8.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8,696.35	-865,586.37	-141.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4,541.65	-32,457,388.25	62.21%

现金流量分析：

1、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088,696.35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41.3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赎回银行理财产品资金较上年同期减少9,026,615.21元，同时购建机械设备等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7,809,493.8元导致。

2、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264,541.65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2.2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股东投资款518万和银行短期借款1000万，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0,138,436.21元，且报告期内支付股东分红款较上年同期减少3,921,954.01元，上年同期归还银行借款613万元，报告期内无此业务发生，导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减少10,052,846.60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杭州朗鸿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生产防盗组件及防盗配件	30,000,000.00	76,949,110.43	20,306,334.82	70,604,999.48	2,028,710.01
杭州朗鸿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技术研发、技术开发	5,000,000.00	8,195,061.72	4,570,548.47	2,554,263.23	1,441,676.1
杭州山马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工业设计、产品设计	5,000,000.00	1,905,704.92	1,866,026.69	-	-944.07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杭州朗鸿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防盗组件及防盗配件生产	防盗组件及防盗配件生产基地
杭州朗鸿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研发和制造	提供集成电路研发服务
杭州山马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产品外观设计研发	提供防盗产品外观设计服务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五) 研发情况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4,870,452.87	6,723,175.97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39%	5.58%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00	0.00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	-
本科以下	14	14
研发人员总计	14	14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9.86%	9.09%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280	186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27	13

(六)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收入确认</p> <p>事项描述： 朗鸿科技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防盗产品的生产制造和销售，营业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和营业收入的披露情况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四)”及“五、(二十七)”。由于营业收入是朗鸿科技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直接影响朗鸿科技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水平，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所以我们将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应对：</p> <p>1、对公司的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循环进行了解并执行穿行测试，并对客户收入确认等重要的控制点执行了控制测试；</p> <p>2、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p> <p>3、针对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查验与客户的销售订单、出库单、签收单、发票、回款单据等支持性文件；针对外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查验与客户的销售订单、出库单、报关单、货运提单、收款凭证等支持性文件；</p> <p>4、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的交易额及应收账款余额；</p> <p>5、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6、对收入以及毛利率变动进行分析性复核，判断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p>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二) 预计负债”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6)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本公司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4.35%）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除转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使用权资产		2,066,133.10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5,592.88
	租赁负债		1,610,818.47
	盈余公积		-4,027.83
	未分配利润		-36,250.42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根据解释第 14 号进行调整。

①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项目合同

解释第 14 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征”和“双控制”的 PPP 项目合同，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 14 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解释的规定，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财政部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发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自 2021 年 5 月 26 日起施行，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由“减让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调整为“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

解释第 15 号就企业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涉及的余额应如何在资产负债表中进行列报与披露作出了明确规定。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3、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使用权资产		2,066,133.10		2,066,133.10	2,066,133.10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5,592.88		495,592.88	495,592.88
租赁负债		1,610,818.47		1,610,818.47	1,610,818.47
盈余公积		-4,027.83		-4,027.83	-4,027.83
未分配利润		-36,250.42		-36,250.42	-36,250.42

4、会计差错更正

1、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2021 年度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资本公积	22,407,923.23	648,558.72	23,056,481.95
盈余公积	12,928,431.43	-62,234.64	12,866,196.79
未分配利润	26,914,594.88	-586,324.08	26,328,270.80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资本公积	18,227,923.23	648,558.72	18,876,481.95
盈余公积	9,104,577.48	-62,234.64	9,042,342.84
未分配利润	8,736,222.63	-586,324.08	8,149,898.55

(2) 合并利润表项目

项目	2020 年度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营业成本	67,836,792.38	156,960.00	67,993,752.38
销售费用	5,400,525.05	151,623.36	5,552,148.41
管理费用	12,125,102.50	117,720.00	12,242,822.50
研发费用	6,500,920.61	222,255.36	6,723,175.97

2、母公司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2021 年度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长期股权投资	31,954,787.68	26,212.32	31,981,000.00
资本公积	22,407,923.23	648,558.72	23,056,481.95
盈余公积	12,928,431.43	-62,234.64	12,866,196.79
未分配利润	32,472,409.17	-560,111.76	31,912,297.41

项目	2020 年度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长期股权投资	41,504,792.68	26,212.32	41,531,005.00
资本公积	18,227,923.23	648,558.72	18,876,481.95
盈余公积	9,104,577.48	-62,234.64	9,042,342.84
未分配利润	25,133,723.60	-560,111.76	24,573,611.84

(2) 利润表项目

项目	2020 年度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营业成本	68,084,651.12	130,747.68	68,215,398.80
销售费用	5,431,924.59	151,623.36	5,583,547.95
管理费用	8,622,974.46	117,720.00	8,740,694.46
研发费用	5,887,240.41	222,255.36	6,109,495.77

3、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2020 年度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878,641.28	-648,558.72	-5,527,200.00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108,387.28	-648,558.72	-3,756,946.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359,339.14	-648,558.72	-4,007,897.86
-------------------	---------------	-------------	---------------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2月31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减少1家，具体如下：
langhongTechnology(USA)Inc.，实到资本150万美元，注册地址：美国加利福尼亚(California)，朗鸿科技持有其100%股权，2021年9月22日公司注销。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扶贫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诚信经营，依法纳税，尽全力对社会负责，积极吸纳就业和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尽到了一个企业对社会的责任。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1、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了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能力；公司具有独立经营的业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形。

2、公司治理水平的不断提升

公司内部治理水平不断提升，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公司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各项风险管控的制度和机构设置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

3、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长期支持

公司所处行业符合国家政策鼓励和大力支持。

4、良好的激励机制

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的激励分享机制，充分调动了核心团队的创造性和积极性，公司经营步入持续、健康、快速的通道。

四、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 汇率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国外市场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较高比重，预计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国外销售业务收入仍将占较高的比重。公司国外销售业务主要以美元报价和结算，汇率随着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等变化而波动，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汇率变动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2022年货币资产中适当控制美元余额，根据外汇市场行情与银行进行了美元汇率套期保值业务来减少人民币汇率波动风险。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忻宏合计持股比例为 47.8283%，且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若未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地位和管理职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逐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引入外部投资者，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3、 新冠疫情风险

报告期内，新冠疫情持续不断，海外疫情反复较为严重，对各国零售业经济造成打击，对公司业绩增长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疫情带来压力，也带来机会。公司积极加强和海外客户的联系，提供高性价比产品，进一步抢占市场。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事项类型	协议签署时间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交易对方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交易/投资/合并对价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购买理财		2021年4月16日	银行	银行理财	银行理财	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杭州	否	否

						朗鸿智联科技有限公司拟使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在 365 天以内的短期理财产品，累计金额共计 7000 万。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由于银行理财产品利率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银行理财产品投资具有明显的收益性。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适度的银行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自有闲置资金，投资总额度限定在适当范围，且公司所购买的投资产品为各银行发行的短期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因重大项目投资或经营需要资金时，公司将终止上述投资交易行为以保证公司资金需求，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3月10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3月10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16年3月10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3月10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3月10日	-	挂牌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董监高人员对公司规范关联交易事项进行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6年3月10日	-	挂牌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董监高人员对公司规范关联	正在履行中

					交易事项进行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年12月29日	-	发行	限售承诺	发行人发行前股东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1年12月29日	-	发行	限售承诺	发行人发行前股东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1年12月29日	-	发行	限售承诺	发行人发行前股东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年12月29日	-	发行	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及承诺	发行人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及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1年12月29日	-	发行	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及承诺	发行人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及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年12月29日	-	发行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1年12月29日	-	发行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年12月29日	-	发行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1年12月29日	-	发行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年12月29日	-	发行	利润分配承诺	利润分配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	2021年12	-	发行	关于避免	关于避免同业	正在履行中

人或控股股东	月 29 日			同业竞争的承诺	竞争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 年 12 月 29 日	-	发行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1 年 12 月 29 日	-	发行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履行情况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在报告期间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承诺事项。
- 2、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履行情况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关于避免及规范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的承诺函》，在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承诺事项。
- 3、发行人发行前股东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忻宏及其近亲属忻渊承诺：

“（1）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不减持公司股票；

（2）自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自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相应调整，下同），或者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在上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4）本承诺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价格将结合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和交易方式等确定；若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本承诺人承诺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如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相应调整）；

（5）如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作出其他监管规定，本承诺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6）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除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承诺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益上缴给公司。”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忻宏、刘伟、黄小军、陈学胜、方洁媛、邵程泽、胡国芳、江志平承诺：

“（1）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并进入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不减持公司股票；

（2）自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代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自本人从公司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

（4）自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

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相应调整，下同），或者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所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在上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5）本承诺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价格将结合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和交易方式等确定；若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本承诺人承诺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如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相应调整）；

（6）如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作出其他监管规定，本承诺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除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承诺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益上缴给公司。”

4、发行人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及承诺

“一、启动和停止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一）触发条件

自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 个月内，若公司股票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公司将启动股价稳定预案。

公司自上市之日起第 4 个月至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以下简称“启动条件”）且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增持或回购公司之股份等行为的的规定，公司及相关主体应按本预案启动以下稳定股价措施。

（二）停止条件

实施期间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停止执行：

1、自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 个月内达到下列条件之一：

- （1）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本次发行价格；
- （2）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的；
- （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2、公司自上市之日起第 4 个月至三年内达到以下条件之一：

（1）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收盘价已连续 3 个交易日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 （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二、股价稳定预案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达成时，公司将及时按照以下顺序采取措施稳定公司股价。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包括：1、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2、公司回购股票；3、董事（独立董事除外，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1、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1）当触及稳定股价预案启动的条件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证券监督管理

部门、北京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三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规定披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三个交易日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2) 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严格遵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四号-股份回购》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股份增持，同时遵循以下原则：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本次发行价格或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②单一年度其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其上一个分红会计年度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0%。

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2、公司回购股票

(1) 当触及稳定股价预案启动的条件时，在实际控制人已采取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后，公司股票价格连续 10 个交易日仍满足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时，公司应在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回购股票的相关规定、获得监管机构的批准（如需）、且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

(2) 若回购事宜须经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若回购事宜不须经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决议，并经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

(3) 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除应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四号-股份回购》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外，还应遵循下列原则：①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应不高于本次发行价格或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②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

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4) 公司回购股票的资金为自有资金。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1) 当触及稳定股价预案启动的条件时，在实际控制人、公司均已采取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后，公司股票价格连续 10 个交易日仍满足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增持公司股票的相关规定、获得监管部门的批准（如需），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

(2) 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同时遵循以下原则：①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本次发行价格或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②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的资金总额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现金分红和税后薪酬额的 50%。

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3) 公司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新聘任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本预案中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公司新聘任的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本预案并签署相关承诺。

三、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一）公司回购股票的启动程序

- 1、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公司回购股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0 个工作日内作出回购股份的决议；
- 2、公司董事会应在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如需）的通知；
- 3、公司应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并在启动回购符合监管机构相应规则之日起开始启动回购，并在 60 个工作日内实施完毕；
- 4、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回购的股份按照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定的方式处理。

（二）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启动程序的启动程序

-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上述公司回购股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
-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应依法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北京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手续，并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工作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规定披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 3、在公司披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并在 30 个工作日内实施完毕。

四、稳定股价程序的约束措施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承诺的约束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承诺人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承诺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承诺人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二）公司违反本预案的约束措施

公司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预案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自本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本公司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本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三）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承诺的约束措施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承诺人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承诺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的，本承诺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本承诺人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五、本预案的执行

（一）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上述回购或增持义务时，应按照公司章程、

监管机构相关监管规则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预案适用于公司未来选举或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选举或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时，应要求其就此做出书面承诺，并要求其按照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提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5、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发行人关于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本承诺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本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以下简称“相关承诺”），如未能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承诺人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公开披露本承诺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或采取相关替代措施；

2、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承诺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承诺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忻宏关于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本承诺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如未能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承诺人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公开披露本承诺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或采取相关替代措施；

2、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承诺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承诺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本承诺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本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以下简称“相关承诺”），如未能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承诺人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公开披露本承诺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或采取相关替代措施；

2、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承诺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承诺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6、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发行人承诺

为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和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公司拟通过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措施，从而提升资产质量、增加营业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公司承诺采取以下具体措施：

（1）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

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和高级管理层的治理结构，夯实了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基础。未来几年，公司将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加快项目建设周期，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设计更为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合理运用各

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公司资金成本，节省财务费用支出；另外，公司也将继续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加强成本管理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

(2) 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围绕于主营业务，从现有业务出发，增强公司的经营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

(3) 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根据相关要求，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将严格依据公司章程等规定进行利润分配，在必要时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承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后续出台的实施细则，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

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作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上述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2、相关主体出具的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忻宏承诺：

“为保证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本承诺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 任何情形下，本承诺人承诺均不滥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 本承诺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 本承诺人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预算管理，本承诺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承诺人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并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

(4) 本承诺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承诺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 本承诺人承诺将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本承诺人承诺在推动公司股权激励（如有）时，应使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 在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承诺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承诺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承诺或措施，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8) 本承诺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以及本承诺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愿意：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②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③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北京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承诺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上述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为保证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本承诺人作为公司的董事、高级管

理人员承诺：

(1) 本承诺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本承诺人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预算管理，本承诺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承诺人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并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

(3) 本承诺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承诺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承诺人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本承诺人承诺在推动公司股权激励（如有）时，应使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在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承诺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承诺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承诺或措施，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7) 本承诺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以及本承诺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承诺。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愿意：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②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③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北京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承诺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上述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7、利润分配承诺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

“公司将严格执行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忻宏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

“本承诺人将督促公司严格按照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分配利润，履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本承诺人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8、其他承诺事项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在以后的经营中产生同业竞争，最大限度地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朗鸿科技”）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忻宏承诺：

“1、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与公司（含公司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下同）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

2、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不会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营、投资、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所规定的可能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

3、如朗鸿科技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朗鸿科技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

4、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与朗鸿科技发生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通过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朗鸿科技来经营或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等方式退出与朗鸿科技的竞争。

5、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承诺人不再控制公司或者公司从北京证券交易所退市为止。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人违反本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足额赔偿相应损失。

本承诺人保证本承诺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由于承诺不实给公司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的相关损失。”

2、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为规范和减少在以后经营中产生关联交易，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忻宏就关于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2、本人承诺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3、本人将不会要求和接受公司给予的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相比更为优惠的条件。本人保证不利用股东、董事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地位，促使公司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作出侵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4、本人确认上述每一项承诺均可作为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将不影响其他承诺的有效性。”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关于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2、本人承诺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3、本人将不会要求和接受公司给予的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相比更为优惠的条件。本人保证不利用股东、董事、监事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地位，促使公司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作出侵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4、本人确认上述每一项承诺均可为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将不影响其他承诺的有效性。”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冻结	4,621,835.00	3.0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总计	-	-	4,621,835.00	3.08%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621,835.00 元仅占总资产 3.08%，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4,081,700	37.37%	-8,872,558	5,209,142	13.4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500,000	11.94%	-4,500,000	-	
	董事、监事、高管	2,806,100	7.45%	-2,806,100	-	
	核心员工	1,364,100	3.62%	-	1,364,100	3.53%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3,598,300	62.63%	9,872,558	33,470,858	86.5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500,000	35.83%	5,000,000	18,500,000	47.83%
	董事、监事、高管	8,668,300	23.01%	21,506,100	30,174,400	78.01%
	核心员工	1,430,000	3.80%	-100,000	1,330,000	3.44%
总股本		37,680,000	-	1,000,000	38,68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5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定向发行股票股本发生变化，从 3768 万股增至 3868 万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年3月9日于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二）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忻宏	18,000,000	500,000	18,500,000	47.83%	18,500,000	0	0	0
2	刘伟	7,970,400	300,000	8,270,400	21.38%	8,270,400	0	0	0
3	胡国芳	1,800,000	0	1,800,000	4.65%	1,800,000	0	0	0
4	忻渊	1,798,000	-31,582	1,766,418	4.57%	1,766,418	0	0	0
5	李健	1,734,000	-7,802	1,726,198	4.46%	0	1,726,198	0	0
6	袁佳婷	1,364,100	0	1,364,100	3.53%	0	1,364,100	0	0
7	黄小军	720,000	0	720,000	1.86%	720,000	0	0	0
8	余志东	718,200	-74,820	643,380	1.66%	0	643,380	0	0
9	江志平	544,000	0	544,000	1.41%	544,000	0	0	0
10	陈斌峰	360,000	0	360,000	0.93%	0	360,000	0	0
11	袁巍	360,000	0	360,000	0.93%	0	360,000	0	0
12	刘二伟	360,000	0	360,000	0.93%	0	360,000	0	0
	合计	35,728,700	685,796	36,414,496	94.14%	31,600,818	4,813,678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股东忻宏与忻渊为兄弟关系，股东刘伟与刘二伟为兄弟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忻宏直接持有公司 1850 万股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7.8283%，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忻宏，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 年 9 月至 2001 年 2 月任深圳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软件开发工程师；2001 年 9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 UT 斯达康通讯有限公司测试部经理；2008 年 1 月自朗鸿科技创办以来，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忻宏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无变动。

四、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发行次数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交易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发行对象	标的资产情况	募集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请列示具体用途）
2020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	2020 年 12 月 21 日	2021 年 3 月 15 日	5.18	1,000,000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不适用	5,180,000	补充流动资金

（二）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2020 年第二次	2021 年 2 月 25 日	5,180,000	5,180,000	否	不适用	-	已事前及时履行

股票 发行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募集资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账户：1202021429900574217	
一、期初募集资金金额	-
加：期初利息收入	1,261.17
二、本期新增募集资金金额	-
加：本期利息收入	1.12
三、本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减：利息转出	1,262.29
四、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账户：1202021429900579250	
一、期初募集资金金额	-
二、本期新增募集资金金额	5,180,000
加：本期利息收入	4,450.76
三、本期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5,180,000
其中：	
1、支付材料款	5,180,000
减：利息转出	4,450.76
四、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短期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	信用贷款	10,000,000.00	2021年2月19日	2022年1月29日	4.35%
合计	-	-	-	10,000,000.00	-	-	-

九、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每10股转增数
2021年9月9日	7.00	0	0
合计	7.00	0	0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忻宏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6年11月	2021年8月31日	2024年8月30日
刘伟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82年10月	2021年8月31日	2024年8月30日
胡国芳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1972年5月	2021年9月6日	2024年9月5日
陈少杰	独立董事	男	1984年9月	2021年8月31日	2024年8月30日
应振芳	独立董事	男	1975年3月	2021年8月31日	2024年8月30日
江志平	财务总监	男	1977年12月	2021年9月6日	2024年9月5日
黄小军	董事	男	1984年11月	2021年8月31日	2024年8月30日
方洁媛	监事、监事会主席	女	1983年8月	2021年9月6日	2024年9月5日
邵程泽	监事	男	1991年6月	2021年8月31日	2024年8月30日
陈学胜	监事	男	1986年10月	2021年8月31日	2024年8月30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
----	----	----------	------	----------	------------	------------	--------------

							量
忻宏	董事长、总经理	18,000,000	500,000	18,500,000	47.83%	0	0
刘伟	董事、副总经理	7,970,400	300,000	8,270,400	21.38%	0	0
胡国芳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800,000	0	1,800,000	4.65%	0	0
陈少杰	独立董事	0	0	0	0.00%	0	0
应振芳	独立董事	0	0	0	0.00%	0	0
江志平	财务总监	544,000	0	544,000	1.41%	0	0
黄小军	董事	720,000	0	720,000	1.86%	0	0
方洁媛	监事、监事会主席	140,000	0	140,000	0.36%	0	0
邵程泽	监事	100,000	0	100,000	0.26%	0	0
陈学胜	监事	100,000	0	100,000	0.26%	0	0
合计	-	29,374,400	-	30,174,400	78.01%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杨大庆	监事	离任	无	公司原监事杨大庆先生因个人原因，请求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邵程泽	无	新任	监事	公司原监事杨大庆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的职务后，导致公司监事会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补选监事。
胡国芳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因公司内部治理结构调整需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战略考虑，增设独立董事2名并减少2位原有董事会董事成员
江志平	董事、财务总监	离任	财务总监	因公司内部治理结构调整需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战略考虑，增设独立董事2名并

				减少 2 位原有董事会董事成员
陈少杰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因公司内部治理结构调整需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战略考虑，增设独立董事 2 名并减少 2 位原有董事会董事成员
应振芳	无	新任	独立董事	因公司内部治理结构调整需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战略考虑，增设独立董事 2 名并减少 2 位原有董事会董事成员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邵程泽，男，199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公司工业设计工作。

应振芳，男，1975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经济法硕士研究生，中国人民大学民商法博士研究生，2007 年 7 月至今，浙江工商大学法学院任教，2007 年 11 月-2021 年 1 月，浙江君安世纪律师事务所，北京金诚同达（杭州）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2021 年 2 月至今，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陈少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 9 月出生，上海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本科，2012 年 2 月-2015 年 6 月，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高级会计，2015 年 6 月-2019 年 12 月，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2019 年 12 月至今，杭州二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3	4		7
销售人员	17			17
技术人员	14			14
财务人员	5			5
管理人员	3			3
生产人员	100	8		108
员工总计	142	12		15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1	1
本科	23	22

专科	22	22
专科以下	96	109
员工总计	142	15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人员变动：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在职人员 154 人，较去年增长 12 人。
2. 薪酬政策：报告期内，公司优化公司组织架构、人效机制、薪酬机制，为员工制定更科学的职业发展路径及晋升渠道，根据市场薪资情况打造具备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建立科学合理的绩效考核激励制度。优厚的薪酬福利体系，完备的绩效考核体系均为公司吸引和留住了大批优秀人才。
3. 人员培训：公司制定了年度培训计划，计划内容包含技术技能提升、综合能力提升两类，公司培训计划的执行为公司员工综合能力、技能提升提供了渠道，也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动力，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综合素质和工作能力。
4. 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报告期内无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方顺炳	无变动	销售经理	-	-	-
周美芳	无变动	销售经理	50,000	-	50,000
洪艳	无变动	财务人员	100,000	-	100,000
袁佳婷	无变动	证券代表	1,364,100	-	1,364,100
赵中文	无变动	销售经理	100,000	-	100,000
郑自群	无变动	销售经理	100,000	-	100,000
邵程泽	离职	工程师	100,000	-	100,000
韩辉	无变动	工程师	100,000	-	100,000
李振华	离职	工程师	-	-	-
费敏辉	离职	工程师	-	-	-
梅雪琴	无变动	计划主管	100,000	-	100,000
周杭丰	无变动	工程师	100,000	-	100,000
万嵩	无变动	车间主管	100,000	-	100,000
胡洪飞	无变动	车间主管	50,000	-	50,000
张敏	无变动	仓管主管	-	-	-
张磊	无变动	工程师	100,000	-	100,000
赵东华	无变动	车间主管	100,000	-	100,000
庄磊	无变动	工程师	-	-	-
袁忠	无变动	销售经理	10,000	-	10,000
徐剑源	无变动	车间主管	50,000	-	50,000
欧文萍	无变动	车间主管	-	-	-
张志建	无变动	车间主管	50,000	-	50,000
王其虎	无变动	车间主管	-	-	-

徐祖周	无变动	车间主管	-	-	-
张友	无变动	仓管主管	-	-	-
王建军	无变动	工程师	-	-	-
刘秀秀	无变动	采购经理	50,000	-	50,000
王潮达	无变动	销售经理	40,000	-	40,000
庄建青	无变动	售后主管	100,000	-	100,000
夏宇	无变动	销售经理	30,000	-	30,000
冯士强	无变动	工程师	-	-	-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员工李振华、费敏辉因个人原因离职。邵程泽因个人原因做岗位调整，不再作为核心员工。上述人员变动对本公司经营发展无重大影响。

三、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行业概况

(一) 行业法规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的电子设备防盗展示产品属于电子信息产品，其主管部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产品备案登记和各项方针政策和总体规划的制定。公司所属电子设备防盗展示行业是安防行业的细分行业，行业自律性组织为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和各地区安防行业协会，其主要职能有：开展调查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推进行业标准化工作和安防行业市场建设；推动中国名牌产品战略；培训安防企业和专业技术人员；开展国内外技术、贸易交流合作；加强行业信息化建设，做好行业资讯服务；组织订立行规行约，建立诚信体系，创造公平竞争的良好氛围；承担政府主管部门委托的其它任务。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时间	部门	政策	备注
2015年5月	国务院	《中国制造2025》	大力推动重点领域突破发展，发展包括信息通信设备在内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全面突破第五代移动通信（5G）技术；研发高端服务器、大容量存储、新型路由交换、新型智能终端、新一代基站、网络安全等设备，推动核心信息通信设备体系化发展及规模化应用。
2016年6月	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网信办	《“互联网”人工智能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加快人工智能技术在家居、汽车、无人系统、安防等领域的推广应用，提升重点领域网络安全保障能力，提高生产生活的智能化服务水平；进一步推进计算机视觉、智能语音处理、生物特征识别、自然语言理解、智能决策控制以及新型人机交互等关键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
2016年9月	国务院办公厅	《消费品标准和质量提升规划（2016—2020年）》	针对消费类电子产品网络化、创新化的发展特点，结合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推动人工智能、智能硬件、智慧家庭、虚拟现实、物联网等创新技术产品化、专利化、标准化；从安全性、稳定性、可靠性角度，进一步完善消费类电子产品技术标准体系。
2016年11月	国务院	《“十三五”国家战	加快构建新一代无线宽带网，加快第四代移动通信（4G）网络建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设，大力推进第五代移动通信（5G）联合研发、试验和预商用试点；加快新型智能手机产品的创新与应用；发展多元化、个性化、定制化智能硬件和智能化系统，重点推进智能家居、智能汽车、智慧农业、智能安防、智慧健康、智能机器人、智能可穿戴设备等研发和产业化发展。
2016年12月	工信部、发改委	《信息产业发展指南》（工信部联规〔2016〕453号）	重点发展面向下一代移动互联网和信息消费的智能可穿戴、智慧家庭、智能车载终端、智慧医疗健康、智能机器人、智能无人系统等产品，面向特定需求的定制化终端产品；丰富智慧家庭产品供给，重点加大智能电视、智能音响、智能服务机器人等新型消费类电子产品供给力度，推动完善智慧家庭产业链；开展智慧健康养老服务应用，支持健康监测和管理、家庭养老看护等可穿戴设备发展。
2016年12月	国务院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发展多元化、个性化、定制化智能硬件和智能化系统，重点推进智能家居、智能汽车、智能安防等研发和产业化发展。
2018年7月	工信部、发改委	《扩大和升级信息消费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	提升消费电子产品供给创新水平，利用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推动电子产品智能化升级，提升手机、计算机、彩色电视机、音响等各类终端产品的中高端供给体系质量，推进智能可穿戴设备、虚拟/增强现实、超高清终端设备、消费类无人机等产品的研发及产业化，加快超高清视频在社会各行业应用普及。
2018年12月	工信部	《产业发展与转移指导目录（2018年本）》	将“智能手机、虚拟现实、增强现实、可穿戴设备、机器翻译设备、物联传感设备”列入指导目录。
2019年6月	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商务部	《推动重点消费品更新升级畅通资源循环利用实施方案（2019-2020年）》	持续推动家电和消费电子产品更新换代，促进智能手机、个人计算机更新换代，有条件的地方对消费者销售旧手机及电脑并购买新产品给予适当支持；以家居智能化为目标，横向打通家电、照明、安防、家具等行业，提供智慧家居综合解决方案。
2019年11月	发改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	将“可穿戴设备、智能机器人、智能家居”列入鼓励类指导目录。
2021年6月	中安协	《中国安防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2021-2025年）》	“十四五”期间，党和国家提出了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中国的宏伟目标，各级政府将深入推进新型平安城市、社会治理、智慧城市等重大项目建设，实施城市大脑、平安乡村、智慧社区等重大工程，我国安防行业又迎来了一次难得的发展机遇。

3、行业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上述政策鼓励支持安防行业的发展，公司作为于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设备的防盗和展示的供应商，将受益于相关产业的发展，面临较大的行业市场需求，具有良好的行业发展前景。

（二）行业发展情况及趋势

安防是随着现代社会安全需求应运而生的产业，是社会公共安全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只要社会还有犯罪和不安定因素存在，安防行业就会存在并不断发展。安防领域属于电子行业的范畴，是对现代计算机技术、集成电路应用技术、网络控制与传输技术和软件技术的综合运用。

根据相关数据统计，2019年我国安防行业总产值达到8,269亿元。中安协发布的《中国安防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2021-2025年）》指出：到2020年底我国安防企业达到3万余家，从业人员170多万人；2020年安防行业总产值约达到7,950亿元，实现增加值约为2,650亿元，“十三五”期间年均增长率达到了10%以上。在行业总产值中，视频监控约占55%，出入口控制约占15%，实体防护约占18%，入侵报警约占5%，违禁品安检约占4%，其他约为3%。

我国安防行业主要由以下五类企业组成：一是以生产和供应安防产品为主的产品供应商；二是以设计、安装、服务为主的工程商；三是以经销、代理为主的销售商；四是以运营服务为主的运营商；五是负责缔结软硬件产品、运营服务于一体的系统集成商。其中，安防产品供应商生产的产品大致可以分为视频监控、门禁和防盗报警三大类。根据中国安防产品网对安防产品的分类，安防产品包括防盗报警设备、视频监控设备、门禁对讲巡更设备、公共广播系统、生物识别技术产品、消防防灾设备、信息安全产品、人体防护设备、智能交通设备、防雷电技术设备、智能楼宇产品、警用器材装备、安全检查设备、保安器材及其他等。公司专注于电子设备防盗展示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相关产品属于防盗报警设备。

二、产品竞争力和迭代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核心竞争力	是否发生产品迭代	产品迭代情况	迭代对公司当期经营的影响
防盗器	防盗展示行业	研发能力	否	-	-

三、产品生产和销售

（一）主要产品当前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产量	产能利用率	若产能利用率较低，说明未充分利用产能的原因
防盗器	101.07万套	93.58%	无

（二）主要产品在建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产品委托生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招投标产品销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未按规定实施招投标的情况：

无

四、研发情况

(一) 研发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研发项目根据对市场需求信息的反馈和客户提出的定制化产品要求规划设定。研发流程经过市场信息收集、可行性分析、立项、产品定义、设计、试产测试、正式量产等多个阶段。

(二) 研发支出

研发支出前五名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报告期研发支出金额	总研发支出金额
1	一种用于商品防盗的安全装置	1,334,584.28	1,334,584.28
2	适用于展示品的防盗夹持装置	1,099,289.00	1,099,289.00
3	一种用于可穿戴商品防盗的安全装置	981,037.74	981,037.74
4	一种用于商品防盗的报警电路	630,590.83	630,590.83
5	一种用于商品防盗的锁定装置	529,351.93	529,351.93
合计		4,574,853.78	4,574,853.78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487.05 万元	672.32 万元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39%	5.58%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00%	0.00%

研发支出资本化：

无

五、专利变动

(一) 重大专利变动

适用 不适用

(二) 专利或非专利技术保护措施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专利或非专利技术纠纷

适用 不适用

六、通用计算机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七、专用计算机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通信系统设备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传输材料、设备或相关零部件

适用 不适用

(二) 交换设备或其零部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接入设备或其零部件

适用 不适用

九、通信终端设备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电子器件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集成电路制造与封装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二、电子元件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子设备防盗展示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产品的防盗和展示。

公司设立以来，依靠自身的技术积累和高效生产能力，将商品防盗和展示相融合，致力于成为兼具创新性和灵活性的电子产品防盗展示行业龙头企业。借助多年的数字化、信息化和自动化转型实践，公司已经实现了以自动化生产线、全流程信息管理系统、全球化销售网络为核心的运营体系，完整覆盖产品研发、订单配置、采购规划、计划生产、智能制造、品质跟踪、物流配送等全价值链的各个环节。

公司已进入多家智能终端客户的供应商名录，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与华为、小米、OPPO 等核心手机品牌商开展合作，取得了 CE 认证、FCC 认证、TUV 认证等多国或地区产品认证，满足不同客户的多样化需求。

公司放眼全球市场深度布局，结合多种销售渠道实现全球范围的出口销售，建立全球销售网络。在通用产品系列之外，针对性的结合客户需求和展销产品特点，深度个性化定制防盗展示系统，契合客户品牌产品的推广销售。公司针对不同国家市场对性价比和创新定制化等产品属性的实际需求，开发出多种定位的产品线进行差异化投放，把握每一个市场机遇。

朗鸿科技致力于构建具有行业竞争力的研发布局，始终将创新置于发展战略的核心地位。经过多年的深耕积累，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已拥有 200 多项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沉淀了实用的专用技术和高效的生产工艺，具备了将客户需求快速转化为设计方案和应用产品的研发能力。

公司基于在电子产品防盗展示行业多年的研发、生产、销售服务经验和成熟的运作模式，充分利用自身产品质量稳定、品种齐全、简单易操作的特点，向市场提供优质产品，开发长期稳定客户资源，从而扩大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份额。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本年度，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津贴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便于投资者监督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 2021 年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能够确保全体股东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享有平等地位，保证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实行表决时关联人员均实行回避表决，保障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公司及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信息披露等工作，保障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监督权等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经董事会评估认为，报告期内的董监高级管理人换届等公司重大事项，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

要求，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的职责和要求，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程序合规、合法，决策有效。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变动等事项均已履行规定程序。报告期内发生的章程修改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是合理合规的。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6	8	6

2、 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 2021 年度召开的历次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通知、召开程序、表决和决议等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全面推行制度化规范化管理。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规范运作，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和规范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同时，公司不断学习先进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经验，致力于构建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关系，在市场中树立良好的形象。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和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公司将逐步完善投资者管理制度，通过采取多种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合理妥善地安排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行业分析师等相关人员到公司进行现场调研。

二、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经营，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保持了独立，具体情况如下：

1、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对其拥有的所有资产包括专利、产品登记证书、著作权、办公设备等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或者为其担保的情形，为防止上述情形，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专项制度予以防范。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未以所属资产、权益为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公司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

3、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已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各内部组织机构和各经营管理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独立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组织机构具有独立性。

4、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状况出发，指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

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无

三、投资者保护

（一）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12月6日召开了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且按照中国证监会及股转系统的相关要求开通了网络投票，期间共审议了29项议题，议题类型全部为普通型，非累计投票制。

（二）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F1007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庆春东路西子国际大厦 A 幢 28-29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3 月 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李惠丰 1 年	洪建良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9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55 万元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F10072 号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鸿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朗鸿科技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朗鸿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收入确认	
事项描述： 朗鸿科技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防盗产品的生产制造和	审计应对：

<p>销售，营业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和营业收入的披露情况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四)”及“五、(二十七)”。由于营业收入是朗鸿科技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直接影响朗鸿科技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水平，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所以我们将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对公司的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循环进行了解并执行穿行测试，并对客户收入确认等重要的控制点执行了控制测试；2、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3、针对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查验与客户的销售订单、出库单、签收单、发票、回款单据等支持性文件；针对外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查验与客户的销售订单、出库单、报关单、货运提单、收款凭证等支持性文件；4、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的交易额及应收账款余额；5、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6、对收入以及毛利率变动进行分析性复核，判断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	---

四、其他信息

朗鸿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朗鸿科技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朗鸿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朗鸿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朗鸿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朗鸿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朗鸿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惠丰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洪建良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三月八日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31,951,734.89	20,230,494.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二）	17,565,115.95	20,089,108.63
应收款项融资	五、（三）	550,000.00	277,836.00
预付款项	五、（四）	454,813.60	768,228.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五）	86,324.65	1,245,263.0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六）	42,106,240.06	23,459,282.3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七）	5,489,732.27	1,437,693.02
流动资产合计		98,203,961.42	67,507,905.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八）	4,572,372.69	4924899.56
固定资产	五、（九）	42,216,659.30	52,501,869.0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	4,641,223.59	4,831,034.4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一)	323,530.40	211,578.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二)	68,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821,785.98	62,469,381.08
资产总计		150,025,747.40	129,977,287.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三)	10,013,291.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四)	14,344,000.00	15,175,200.00
应付账款	五、(十五)	10,322,478.48	25,839,005.6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十六)	1,446,880.78	4,573,415.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七)	7,912,926.55	5,633,744.49
应交税费	五、(十八)	3,912,640.44	4,167,418.01
其他应付款	五、(十九)	81,411.93	229,030.2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	37,301.97	149046.15
流动负债合计		48,070,931.82	55,766,860.0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一)	1,023,866.04	448,275.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3,866.04	448,275.86
负债合计		49,094,797.86	56,215,135.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二)	38,680,000.00	37,6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三)	23,056,481.95	18,876,481.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二十四)		13427.8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五)	12,866,196.79	9,042,342.8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六)	26,328,270.80	8,149,898.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100,930,949.54	73,762,151.1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 计		100,930,949.54	73,762,151.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总计		150,025,747.40	129,977,287.06

法定代表人：忻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志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志平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410,855.79	14,266,558.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四、(一)	16,625,827.96	19,814,759.63
应收款项融资	十四、(二)	550,000.00	277,836.00
预付款项		44,277,963.16	32,429,172.97
其他应收款	十四、(三)	3,387,690.55	132,018.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704,783.99	3,463,024.2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24,419.56	796,026.67
流动资产合计		104,781,541.01	71,179,396.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四）	31,981,000.00	41,531,00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864,634.75	6,301,421.0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68,522.28	
无形资产		151,303.30	243,033.2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50,611.56	1,545,107.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688.26	174,061.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878,760.15	49,794,627.88
资产总计		144,660,301.16	120,974,024.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13,291.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344,000.00	16,718,200.00
应付账款		1,891,809.92	1,611,863.37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5,512,672.93	3,867,760.83
应交税费		2,959,897.22	3,729,231.79
其他应付款		61,411.93	152,070.2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722,990.69	4,573,415.4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1,053.75	
其他流动负债		37,301.97	149,046.15
流动负债合计		37,054,430.08	30,801,587.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90,894.9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0,894.93	
负债合计		38,145,325.01	30,801,587.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8,680,000.00	37,6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056,481.95	18,876,481.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866,196.79	9,042,342.8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1,912,297.41	24,573,611.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6,514,976.15	90,172,436.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4,660,301.16	120,974,024.51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总收入		143,833,889.77	120,514,368.07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七）	143,833,889.77	120,514,368.0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7,963,297.39	94,540,306.11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七)	61,525,937.43	67,993,752.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八)	1,845,909.80	1,582,092.44
销售费用	五、(二十九)	5,743,569.30	5,552,148.41
管理费用	五、(三十)	13,357,938.87	12,242,822.50
研发费用	五、(三十一)	4,870,452.87	6,723,175.97
财务费用	五、(三十二)	619,489.12	446,314.41
其中：利息费用		381,833.32	94,495.66
利息收入		124,525.58	83,801.37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三)	851,082.28	1,633,796.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四)	400,516.34	222,385.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五)		-65,366.0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六)	124,847.77	-245,094.0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七)	-1,099,666.11	-1,876,200.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八)	-9,621.37	1,609.5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137,751.29	25,645,191.98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九)	364,921.99	2,152.83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	81,477.65	83.9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421,195.63	25,647,260.84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一)	7,342,969.43	5,161,793.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078,226.20	20,485,467.7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078,226.2	20,485,467.7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078,226.20	20,485,467.7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934.34	-103,053.2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934.34	-103,053.22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934.34	-103,053.2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934.34	-103,053.22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043,291.86	20,382,414.4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043,291.86	20,382,414.4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五、(四十二)	1.28	0.5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四十二)	1.28	0.57

法定代表人：忻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志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志平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收入	十四、(五)	143,757,878.11	121,225,578.50
减：营业成本	十四、(五)	69,350,533.19	68,215,398.80
税金及附加		1,385,215.68	997,613.62
销售费用		5,743,569.30	5,583,547.95
管理费用		8,307,062.75	8,740,694.46
研发费用		5,991,600.69	6,109,495.77
财务费用		684,838.70	387,481.80

其中：利息费用		381,833.32	
利息收入		115,069.78	35,604.11
加：其他收益		458,095.26	1,537,507.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六）	338,021.62	221,054.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366.0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2,850.85	297,039.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130,549.95	-682,692.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21.37	1,609.5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263,854.21	32,500,497.86
加：营业外收入		364,081.99	280
减：营业外支出		10,334.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617,601.71	32,500,777.86
减：所得税费用		7,379,062.19	5,201,372.1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238,539.52	27,299,405.7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238,539.52	27,299,405.7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238,539.52	27,299,405.7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9	0.7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99	0.72
------------------	--	------	-------------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9,142,311.05	130,808,884.4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7,964.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三)	2,609,228.83	4,078,394.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751,539.88	135,215,244.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133,001.19	68,924,680.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101,389.46	21,569,002.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08,145.55	6,650,003.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三)	5,606,546.93	5,802,021.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149,083.13	102,945,706.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02,456.75	32,269,537.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897,162.83	99,836,912.0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24.78	8,849.5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901,587.61	99,845,761.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90,283.96	11,598,213.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81,200,000.00	89,113,133.9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990,283.96	100,711,347.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8,696.35	-865,586.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180,000.00	5,0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80,000.00	5,0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30,892.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444,541.65	31,366,495.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44,541.65	37,497,388.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4,541.65	-32,457,388.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9,367.31	-372,774.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79,851.44	-1,426,211.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50,048.45	13,676,260.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329,899.89	12,250,048.45

法定代表人：忻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志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志平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3,532,693.35	141,871,710.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7,964.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2,386.43	2,104,032.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245,079.78	144,303,707.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049,331.23	99,900,257.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89,754.16	12,604,057.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96,303.12	6,364,798.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87,224.64	4,683,579.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822,613.15	123,552,693.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22,466.63	20,751,014.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1,257,476.67	94,863,854.5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24.78	8,849.5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261,901.45	94,872,704.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32,639.87	4,911,072.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9,500,000.00	84,113,133.9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432,639.87	89,024,206.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0,738.42	5,848,497.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180,000.00	5,0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80,000.00	5,0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444,541.65	31,272,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68,541.65	31,272,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88,541.65	-26,232,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5,257.96	-359,981.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197,928.60	7,530.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91,092.19	7,583,561.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89,020.79	7,591,092.19

证券代码：836395

证券简称：朗鸿科技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680,000.00				18,876,481.95		13,427.85		9,042,342.84		8,149,898.55		73,762,151.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680,000.00				18,876,481.95		13,427.85		9,042,342.84		8,149,898.55		73,762,151.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				4,180,000.00		-13,427.85		3,823,853.95		18,178,372.25		27,168,798.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934.34				49,078,226.20		49,043,291.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				4,180,000.00								5,180,000.00

证券代码：836395

证券简称：朗鸿科技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			4,180,000.00						5,18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823,853.95	-30,899,853.95		-27,07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823,853.95	-3,823,853.9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076,000.00		-27,076,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										

证券代码：836395

证券简称：朗鸿科技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1,506.49					21,506.49
四、本年期末余额	38,680,000.00				23,056,481.95			12,866,196.79	26,328,270.80		100,930,949.54

项目	2020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				9,989,281.95		116,481.07		6,312,402.27		21,666,371.42		74,084,536.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				9,989,281.95		116,481.07		6,312,402.27		21,666,371.42		74,084,536.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1,680,000.00				8,887,200.00		-103,053.22		2,729,940.57		-13,516,472.87		-322,385.52

证券代码：836395

证券简称：朗鸿科技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8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8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证券代码：836395

证券简称：朗鸿科技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7,680,000.00				18,876,481.95		13,427.85		9,042,342.84		8,149,898.55	73,762,151.19

法定代表人：忻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志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志平

（八）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680,000.00				18,876,481.95				9,042,342.84		24,573,611.84	90,172,436.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680,000.00				18,876,481.95				9,042,342.84		24,573,611.84	90,172,436.63

证券代码：836395

证券简称：朗鸿科技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			4,180,000.00			3,823,853.95		7,338,685.57	16,342,539.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238,539.52	38,238,539.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			4,180,000.00						5,18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			4,180,000.00						5,18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823,853.95		-30,899,853.95	-27,07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823,853.95		-3,823,853.9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076,000.00	-27,076,000.00
4. 其他									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										

证券代码：836395

证券简称：朗鸿科技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8,680,000.00				23,056,481.95			12,866,196.79		31,912,297.41	106,514,976.15

项目	2020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				9,989,281.95				6,312,402.27		31,276,146.67	83,577,830.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				9,989,281.95				6,312,402.27		31,276,146.67	83,577,830.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80,000.00				8,887,200.00				2,729,940.57		-6,702,534.83	6,594,605.7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299,405.74	27,299,405.7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1,680,000.00				8,887,200.00							10,567,200.00

证券代码：836395

证券简称：朗鸿科技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80,000.00				3,360,000.00							5,04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527,200.00							5,527,2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729,940.57		-34,001,940.57		-31,272,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29,940.57		-2,729,940.5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272,000.00		-31,272,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证券代码：836395

证券简称：朗鸿科技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7,680,000.00				18,876,481.95				9,042,342.84		24,573,611.84	90,172,436.63

三、 财务报表附注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杭州朗众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和忻宏等 14 位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0 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00670603898G 的营业执照。截至期末,公司注册资本 3,868 万元,股份总数 3,868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生产:计算机及配件(电子配件),电子产品(防盗、报警器材及系统),通讯设备,展示柜。服务: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系统集成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工业产品设计、室内装饰设计、园林景观设计;批发、零售: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计算机软硬件,装饰柜、饰品柜、收藏柜、五金柜、综合类展示柜;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忻宏。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3 月 8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杭州朗鸿科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鸿科创公司)
杭州山马文化创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马文化公司)
杭州朗鸿智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鸿智联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朗鸿科创公司、山马文化公司、朗鸿智联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子公司朗鸿美国公司采用美元为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

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

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

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一)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

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

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

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20.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模具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

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无残值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软件	10年	直线法	无残值	预计可使用年限
商标权	10年	直线法	无残值	商标权登记年限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二十)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一)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

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二)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三)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

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

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具体原则

（1）内销：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客户收到货物后签收，公司取得客户的收货凭据或客户确认的结算单且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2）外销：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在货物已发出的情况下分不同的贸易模式分别确认收入。采用 FOB、CIF 等贸易条款的，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货物报关装船，以货物越过船舷后获得货运提单，且客户已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采用 DDP 贸易条款的，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货物报关装船，以货物运输至客户指定目的地，取得客户的收货凭据且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3、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无。

(二十五)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八) 租赁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八)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本公司不评估是否发生租

赁变更，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四）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

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

2021年1月1日前的会计政策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减免期间计入损益；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

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将未确认融资费用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融资租入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对于发生的租金减免，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长期应付款，或者按照减让前折现率折现计入当期损益并调整未确认融资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长期应付款。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

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二）预计负债”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6)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本公司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4.35%）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除转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 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使用权资产		2,066,133.10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5,592.88
	租赁负债		1,610,818.47

	盈余公积		-4,027.83
	未分配利润		-36,250.42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根据解释第 14 号进行调整。

①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

解释第 14 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征”和“双控制”的 PPP 项目合同,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 14 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解释的规定,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
通知》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财政部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发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自 2021 年 5 月 26 日起施行,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由“减让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调整为“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

款额”，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
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
布之日起施行，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

解释第 15 号就企业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
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涉及的余额应如何在资产负债表中进行列报与披露作出了
明确规定。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3、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使用权资产		2,066,133.1 0		2,066,133.1 0	2,066,133.1 0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5,592.88		495,592.88	495,592.88
租赁负债		1,610,818.4 7		1,610,818.4 7	1,610,818.4 7
盈余公积		-4,027.83		-4,027.83	-4,027.83
未分配利润		-36,250.42		-36,250.42	-36,250.42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及增值税免抵税额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及增值税免抵税额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及增值税免抵税额计缴	2%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10%、15%、25%、15%-39%、 8.84%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朗鸿科创公司	2.5%/10%
山马文化公司	2.5%
朗鸿智联公司	25%
朗鸿美国公司	15%-39%、8.84%

(二) 税收优惠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文的国科火字〔2020〕251号《关于浙江省2020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函》的文件，公司于2020年12月1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本期内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税率计缴。

朗鸿科创公司、山马文化公司属于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本期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14,847.00	16,590.60
银行存款	27,315,052.89	13,538,437.85
其他货币资金	4,621,835.00	6,675,466.00
合计	31,951,734.89	20,230,494.4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484,692.38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621,835.00	6,675,466.00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4,621,835.00	6,675,466.00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8,442,425.95	20,488,675.59
1 至 2 年	49,790.33	608,808.04
2 至 3 年		109,913.68
3 年以上	20,000.00	13,120.00
小计	18,512,216.28	21,220,517.31
减：坏账准备	947,100.33	1,131,408.68
合计	17,565,115.95	20,089,108.63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512,216.28	100.00	947,100.33	5.12	17,565,115.95	21,220,517.31	100.00	1,131,408.68	5.33	20,089,108.63
其中：账龄组合	18,512,216.28	100.00	947,100.33	5.12	17,565,115.95	21,220,517.31	100.00	1,131,408.68	5.33	20,089,108.63
合计	18,512,216.28	100.00	947,100.33	5.12	17,565,115.95	21,220,517.31	100.00	1,131,408.68	5.33	20,089,108.6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8,442,425.95	922,121.30	5.00
1 至 2 年	49,790.33	4,979.03	1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20,000.00	20,000.00	100.00
合计	18,512,216.28	947,100.33	5.12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汇率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31,408.68	-431,634.66	345,596.20	100,167.78	1,897.89	947,100.33
合计	1,131,408.68	-431,634.66	345,596.20	100,167.78	1,897.89	947,100.33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0,167.7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小米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5,552,149.64	29.99	277,607.48
华为终端有限公司	2,709,796.51	14.64	135,489.83
Xiaomi H. K. Limited	2,132,768.24	11.52	106,638.41
东莞市派美陈列道具有限公司	1,278,978.10	6.91	63,948.91
小米之家商业有限公司	1,178,099.24	6.36	58,904.96
合计	12,851,791.73	69.42	642,589.59

6、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三)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550,000.00	277,836.0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550,000.00	277,836.00
合计	550,000.00	277,836.00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277,836.00	1,503,080.90	1,230,916.90		550,000.00	
合计	277,836.00	1,503,080.90	1,230,916.90		550,000.00	

3、 本期无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48,696.00	98.65	733,837.63	95.52
1 至 2 年	551.72	0.12	16,543.15	2.15
2 至 3 年	688.28	0.15	11,871.67	1.55
3 年以上	4,877.60	1.07	5,976.00	0.78
合计	454,813.60	100.00	768,228.45	100.00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信霖微智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290,736.00	63.92
深圳市石芯电子有限公司	136,800.00	30.08
北京长路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12,400.00	2.73
深圳力帆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4,680.00	1.03
常州宇峰电池有限公司	3,900.00	0.86
合计	448,516.00	98.62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86,324.65	1,245,263.08
合计	86,324.65	1,245,263.08

1、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86,299.63	840,540.07
1至2年		86,500.00
2至3年	6,200.00	527,000.00
3年以上	531,993.20	32,993.20
小计	624,492.83	1,487,033.27
减: 坏账准备	538,168.18	241,770.19
合计	86,324.65	1,245,263.0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4,492.83	100.00	538,168.18	86.18	86,324.65	1,487,033.27	100.00	241,770.19	16.26	1,245,263.08
其中：账龄组合	624,492.83	100.00	538,168.18	86.18	86,324.65	1,487,033.27	100.00	241,770.19	16.26	1,245,263.08
合计	624,492.83	100.00	538,168.18	86.18	86,324.65	1,487,033.27	100.00	241,770.19	16.26	1,245,263.0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6,299.63	4,314.98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6,200.00	1,860.00	30.00
3 年以上	531,993.20	531,993.20	100.00
合计	624,492.83	538,168.18	86.1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241,770.19			241,770.19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06,786.89			306,786.8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8,400.00			8,400.00
其他变动	-1,988.90			-1,988.90
期末余额	538,168.18			538,168.18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487,033.27			1,487,033.27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42,218.78			42,218.78
本期终止确认	904,759.22			904,759.22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624,492.83			624,492.83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汇率变动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241,770.19	306,786.89		8,400.00	-1,988.90	538,168.18
合计	241,770.19	306,786.89		8,400.00	-1,988.90	538,168.18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8,400.00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538,193.20	616,493.20
备用金及其他	21,666.52	
社保、公积金	64,633.11	45,052.85
房租、电费		716,898.10
往来款		108,589.12
合计	624,492.83	1,487,033.27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合计数的比例(%)	期末余额
富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保证金	525,000.00	3年以上	84.07	525,000.00
刘秀秀	备用金及其他	18,466.52	1年以内	2.96	923.33
赵中文	保证金及押金	6,200.00	2-3年	0.99	1,860.00
夏宇	保证金及押金	2,400.00	3年以上	0.38	2,400.00
青岛海信通信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2,000.00	3年以上	0.32	2,000.00
合计		554,066.52		88.72	532,183.33

(8)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9)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10)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517,483.44	777,735.27	19,739,748.17	9,494,798.63	627,104.69	8,867,693.94
发出商品	7,457,503.05		7,457,503.05	3,210,958.88		3,210,958.88
在产品	8,017,678.16	492,405.08	7,525,273.08	6,379,494.79	324,080.85	6,055,413.94
库存商品	7,776,977.36	393,261.60	7,383,715.76	5,825,868.18	500,652.59	5,325,215.59
合计	43,769,642.01	1,663,401.95	42,106,240.06	24,911,120.48	1,451,838.13	23,459,282.35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27,104.69	539,769.34		389,138.76		777,735.27
在产品	324,080.85	315,888.36		147,564.14		492,405.07
库存商品	500,652.59	244,008.41		351,399.39		393,261.61
合计	1,451,838.13	1,099,666.11		888,102.29		1,663,401.95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缴所得税		6,570.18
未交增值税	2,121,807.75	1,431,122.84
预付发行费用	3,367,924.52	
合计	5,489,732.27	1,437,693.02

(八)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4,398,047.62	788,665.12	5,186,712.74
(2) 本期增加金额	-125,013.66		-125,013.66
— 暂估调整	-125,013.66		-125,013.6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273,033.96	788,665.12	5,061,699.08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226,316.17	35,497.01	261,813.18
(2) 本期增加金额	213,713.65	13,799.56	227,513.21
— 计提或摊销	213,713.65	13,799.56	227,513.21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40,029.82	49,296.57	489,326.39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33,004.14	739,368.55	4,572,372.69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4,171,731.45	753,168.11	4,924,899.56

2、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42,216,659.30	52,501,869.0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2,216,659.30	52,501,869.07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固定资产装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模具	运输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26,792,882.80	11,251,309.48	13,931,127.72	3,191,302.42	8,429,889.59	4,844,701.36	68,441,213.37
(2) 本期增加金额	-1,121,740.46	-2,752,293.58	463,858.39	90,724.15	687,699.10	98,318.58	-2,533,433.82
—购置			463,858.39	90,724.15	687,699.10	98,318.58	1,340,600.22
—暂估调整	-1,121,740.46	-2,752,293.58					-3,874,034.04
(3) 本期减少金额			825,296.22	279,896.09		280,923.00	1,386,115.31
—处置或报废			825,296.22	279,896.09		280,923.00	1,386,115.31
(4) 期末余额	25,671,142.34	8,499,015.90	13,569,689.89	3,002,130.48	9,117,588.69	4,662,096.94	64,521,664.24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1,361,327.76	1,799,333.19	4,746,237.54	1,193,599.41	4,828,426.62	2,010,419.78	15,939,344.30
(2) 本期增加金额	1,295,450.05	2,116,138.95	1,195,851.61	822,151.42	1,580,555.60	671,785.69	7,681,933.32
—计提	1,295,450.05	2,116,138.95	1,195,851.61	822,151.42	1,580,555.60	671,785.69	7,681,933.32
(3) 本期减少金额			783,123.47	266,272.36		266,876.85	1,316,272.68
—处置或报废			783,123.47	266,272.36		266,876.85	1,316,272.68
(4) 期末余额	2,656,777.81	3,915,472.14	5,158,965.68	1,749,478.47	6,408,982.22	2,415,328.62	22,305,004.94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014,364.53	4,583,543.76	8,410,724.21	1,252,652.01	2,708,606.47	2,246,768.32	42,216,659.30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25,431,555.04	9,451,976.29	9,184,890.18	1,997,703.01	3,601,462.97	2,834,281.58	52,501,869.07

- 3、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4、 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 5、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4,804,234.88	540,907.89	203,024.54	5,548,167.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804,234.88	540,907.89	203,024.54	5,548,167.31
2. 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216,233.71	381,467.46	119,431.74	717,132.91
(2) 本期增加金额	98,080.88	71,427.49	20,302.44	189,810.81
—计提	98,080.88	71,427.49	20,302.44	189,810.81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14,314.59	452,894.95	139,734.18	906,943.72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489,920.29	88,012.94	63,290.36	4,641,223.59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4,588,001.17	159,440.43	83,592.80	4,831,034.40

- 2、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909,588.40	136,438.26	1,158,454.94	173,768.2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47,280.94	187,092.14	252,065.35	37,809.80
合计	2,156,869.34	323,530.40	1,410,520.29	211,578.05

2、 期末无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 本期无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575,680.11	214,723.93
存货跌价准备	1,663,401.95	1,451,838.13
可抵扣亏损	2,904,564.62	14,538,708.49
合计	5,143,646.68	16,205,270.55

(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68,000.00		68,000.00			
合计	68,000.00		68,000.00			

(十三)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10,013,291.67	
合计	10,013,291.67	

2、 本期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四)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344,000.00	15,175,200.00
合计	14,344,000.00	15,175,200.00

(十五)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材料款	9,154,669.36	18,727,273.99
应付设备工程款	709,658.26	6,215,780.96
应付运费	191,000.00	265,019.90
其他	267,150.86	630,930.77
合计	10,322,478.48	25,839,005.62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十六)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	1,446,880.78	4,573,415.46
合计	1,446,880.78	4,573,415.46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5,633,744.49	25,575,621.38	23,454,054.92	7,755,310.9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04,950.14	1,647,334.54	157,615.60
合计	5,633,744.49	27,380,571.52	25,101,389.46	7,912,926.5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16,561.97	21,958,599.56	20,339,774.43	5,435,387.10
(2) 职工福利费		926,109.60	926,109.60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3) 社会保险费	111,874.93	1,255,560.19	1,257,647.72	109,787.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1,874.93	1,229,142.71	1,233,404.24	107,613.40
工伤保险费		25,165.23	22,991.23	2,174.00
生育保险费		1,252.25	1,252.25	
(4) 住房公积金		690,850.00	690,850.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05,307.59	744,502.03	239,673.17	2,210,136.45
合计	5,633,744.49	25,575,621.38	23,454,054.92	7,755,310.9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742,776.23	1,590,595.66	152,180.57
失业保险费		62,173.91	56,738.88	5,435.03
合计		1,804,950.14	1,647,334.54	157,615.60

(十八)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733,602.29	894,690.18
企业所得税	2,648,168.90	2,726,893.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0,070.20	72,023.57
房产税	199,938.99	298,231.98
城镇土地使用税	119,496.00	119,496.00
教育费附加	51,458.67	30,867.24
地方教育附加	34,305.79	20,578.16
印花税	5,599.60	4,637.00
合计	3,912,640.44	4,167,418.01

(十九)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81,411.93	229,030.28
合计	81,411.93	229,030.28

1、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押金保证金	70,200.00	70,200.00
其他	11,211.93	158,830.28
合计	81,411.93	229,030.28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二十)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7,301.97	149,046.15
合计	37,301.97	149,046.15

(二十一) 递延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48,275.86	706,200.00	130,609.82	1,023,866.0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48,275.86	706,200.00	130,609.82	1,023,866.04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 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挡土墙补贴	448,275.86		103,448.28		344,827.58	与资产相关
“新制造业计划”工业项目补助		706,200.00	27,161.54		679,038.4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48,275.86	706,200.00	130,609.82		1,023,866.04	

(二十二)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股份总额	37,68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38,680,000.00

变动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 2021 年 1 月 6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公司向股东忻宏、刘伟定向发行股票 1,000,000.00 股，增加股本 1,000,000.00 元。

(二十三)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358,083.87	4,180,000.00		15,538,083.87
其他资本公积	7,518,398.08			7,518,398.08
合计	18,876,481.95	4,180,000.00		23,056,481.95

变动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2021年1月6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公司向股东忻宏、刘伟定向发行股票1,000,000.00股，认购价格为每股5.18元，总计5,180,000.00元，增加股本1,00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股本溢价）4,180,000.00元。

(二十四)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 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 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427.85	-34,934.34	-21,506.49			-13,427.85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427.85	-34,934.34	-21,506.49			-13,427.8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427.85	-34,934.34	-21,506.49			-13,427.85		

(二十五)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042,342.84	9,042,342.84	3,823,853.95		12,866,196.79
合计	9,042,342.84	9,042,342.84	3,823,853.95		12,866,196.7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法定盈余公积系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按母公司当期实现净利润提取 10%的盈余公积。

(二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8,149,898.55	21,666,371.4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8,149,898.55	21,666,371.4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078,226.20	20,485,467.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823,853.95	2,729,940.57
应付普通股股利	27,076,000.00	31,272,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328,270.80	8,149,898.55

本期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

（1）本期增加系当期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转入。

（2）本期减少包括：

① 本期减少系根据章程规定按母公司当期实现净利润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3,823,853.95 元；

②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向投资者分配现金股利 27,076,000.00 元。

(二十七)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2,174,308.00	60,677,822.24	119,574,742.09	67,577,325.48
其他业务	1,659,581.77	848,115.19	939,625.98	416,426.90
合计	143,833,889.77	61,525,937.43	120,514,368.07	67,993,752.38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42,174,308.00	119,574,742.09
房租收入	807,045.88	729,981.64
其他收入	852,535.89	209,644.34
合计	143,833,889.77	120,514,368.0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本期收入分解信息如下：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防盗器	142,174,308.00
合计	142,174,308.0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内销	72,827,485.09
外销	69,346,822.91
合计	142,174,308.00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销售商品收入（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公司主要销售各类电子设备防盗产品。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如下：

（1）内销：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客户收到货物后签收，公司取得客户的收货凭据或客户确认的结算单且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2）外销：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在货物已发出的情况下分不同的贸易模式分别确认收入。采用 FOB、CIF 等贸易条款的，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货物报关装船，以货物越过船舷后获得货运提单，且客户已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采用 DDP 贸易条款的，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货物报关装船，以货物运输至客户指定目的地，取得客户的收货凭据且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二十八)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8,110.72	580,879.78
教育费附加	337,761.75	248,948.45
地方教育附加	225,174.51	165,965.63
房产税	318,046.02	420,852.78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镇土地使用税	119,496.00	119,496.00
印花税	57,320.80	45,949.80
合计	1,845,909.80	1,582,092.44

(二十九)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4,071,605.89	3,352,785.76
售后维护	421,777.86	360,923.50
咨询服务费	190,000.00	
广告宣传费	56,226.42	84,241.78
车辆及差旅费	143,333.90	190,836.16
租赁费	125,254.41	176,363.16
业务招待费	168,521.90	144,165.90
检测费	204,799.72	196,203.58
股份支付		937,400.00
其他销售费用	362,049.20	109,228.57
合计	5,743,569.30	5,552,148.41

(三十)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6,478,755.76	4,650,199.37
折旧及摊销	3,423,579.16	3,172,513.90
存货报废损失	179,285.88	36,166.61
办公费	1,016,086.11	511,572.93
车辆及差旅费	198,196.80	157,902.02
业务招待费	243,993.79	87,360.79
中介机构费用	1,645,156.81	826,742.88
园区绿化费		260,000.00
股份支付		2,409,800.00
其他管理费用	172,884.56	130,564.00
合计	13,357,938.87	12,242,822.50

(三十一)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3,517,556.51	3,732,789.38
材料费	327,306.73	463,880.22
模具动力费	591,793.75	626,383.13
折旧及摊销	241,952.81	311,826.25
股份支付		872,000.00
其他	191,843.07	716,296.99
合计	4,870,452.87	6,723,175.97

(三十二)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381,833.32	94,495.66
减：利息收入	124,525.58	83,801.37
汇兑损益	282,935.30	367,184.91
金融机构手续费	79,246.08	68,435.21
合计	619,489.12	446,314.41

(三十三)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837,874.40	1,609,556.60
个税手续费返还	13,207.88	24,239.46
合计	851,082.28	1,633,796.06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4,064.58	71,193.46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商标名牌资助奖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瞪羚企业资助资金		615,5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		206,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激励专项资金资助款		31,959.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专项资助		65,180.00	与收益相关
外贸补贴奖励		284,6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补贴	380,000.00	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员工医学观察隔离补助		23,400.00	与收益相关
“双抢双增”新秀奖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微企业上规升级财政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来富就业外地员工补贴	57,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专项资金	44,700.00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助款	11,500.00		与收益相关
挡土墙补贴	103,448.28	51,724.14	与资产相关
“新制造业计划”工业项目补助	27,161.5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37,874.40	1,609,556.60	

(三十四)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财产品收益	422,022.83	222,385.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1,506.49	
合计	400,516.34	222,385.00

(三十五)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366.02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理财产品）		-65,366.02
合计		-65,366.02

(三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31,634.66	183,161.6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06,786.89	61,932.43
合计	-124,847.77	245,094.04

(三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	1,099,666.11	1,876,200.54
合计	1,099,666.11	1,876,200.54

(三十八)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9,621.37	1,609.56	-9,621.37
合计	-9,621.37	1,609.56	-9,621.37

(三十九)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的款项	271,438.16		271,438.16
其他	93,483.83	2,152.83	93,483.83
合计	364,921.99	2,152.83	364,921.99

(四十)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55,796.48		55,796.48
其他	25,681.17	83.97	25,681.17
合计	81,477.65	83.97	81,477.65

(四十一)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454,921.78	5,137,067.6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1,952.35	24,725.53
合计	7,342,969.43	5,161,793.1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56,421,195.63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463,179.34

项目	本期金额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3,731.4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74,296.5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12,213.4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881,185.6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60,906.21
弥补亏损的影响	
其他调整事项的影响	-8,359.54
所得税费用	7,342,969.43

(四十二)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49,078,226.20	20,485,467.70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38,430,000.00	36,14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1.28	0.57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1.28	0.57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49,078,226.20	20,485,467.70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38,430,000.00	36,140,000.00
稀释每股收益	1.28	0.57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1.28	0.57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四十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暂收款或收回暂付款	415,310.79	610,062.98
经营性租赁收到的租金	642,720.00	1,302,458.71
利息收入	124,525.58	83,801.37
政府补助	1,413,464.58	2,082,071.92
其他	13,207.88	
合计	2,609,228.83	4,078,394.9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费用	1,110,943.55	1,700,100.34
广告宣传费	56,226.42	84,241.78
车辆及差旅费	341,530.70	348,738.18
业务招待费	412,515.69	231,526.69
办公费	1,300,658.60	757,440.46
中介机构费用	1,817,680.31	455,742.88
检测费	204,799.72	196,203.58
园区绿化费		260,000.00
暂付款与偿还暂收款	201,049.06	842,778.83
其他	161,142.88	925,248.60
合计	5,606,546.93	5,802,021.34

(四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9,078,226.20	20,485,467.70
加：信用减值损失	-124,847.77	245,094.04
资产减值准备	1,099,666.11	1,876,200.54
固定资产折旧	7,895,646.97	7,034,554.79
使用权资产折旧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无形资产摊销	203,610.37	208,329.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621.37	-1,609.5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796.4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366.0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47,091.28	408,876.9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0,516.34	-222,385.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952.35	24,725.5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746,623.82	-176,410.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5,742.02	2,445,380.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389,003.77	-5,651,253.53
其他		5,527,2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02,456.75	32,269,537.2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329,899.89	12,250,048.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250,048.45	13,676,260.3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79,851.44	-1,426,211.9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27,329,899.89	12,250,048.45
其中：库存现金	14,847.00	16,590.60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315,052.89	12,233,457.85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329,899.89	12,250,048.4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五)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621,835.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4,621,835.00	

(四十六)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655,762.82
其中：美元	864,049.42	6.3757	5,508,919.89
欧元	20,339.20	7.2197	146,842.93
应收账款			5,142,632.56
其中：美元	806,598.89	6.3757	5,142,632.56

(四十七)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挡土墙补贴	500,000.00	递延收益	103,448.28	51,724.14	其他收益
“新制造业计划”工业项目补助	706,200.00	递延收益	27,161.54		其他收益
合计	1,206,200.00		130,609.82	51,724.14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 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 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稳岗补贴	14,064.58	14,064.58	71,193.46	其他收益
杭州市商标名牌资助奖			50,000.00	其他收益
瞪羚企业资助资金			615,500.00	其他收益
专利补助			206,000.00	其他收益
人才激励专项资金资助款			31,959.00	其他收益
知识产权专项资助			65,180.00	其他收益
外贸补贴奖励			284,600.00	其他收益
产业扶持补贴	380,000.00	380,000.00	210,000.00	其他收益
企业职工医学观察隔离补助			23,400.00	其他收益
“双抢双增”新秀奖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收益
小微企业上规升级财政奖励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收益
来富就业外地员工补贴	57,000.00	57,000.00		其他收益
产业专项资金	44,700.00	44,700.00		其他收益
以工代训补助款	11,500.00	11,500.00		其他收益
合计	707,264.58	707,264.58	1,557,832.46	

(四十八) 租赁

1、作为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本期金额
经营租赁收入	807,045.88
其中：与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未折现的租赁收款额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1年以内	551,250.00
合计	551,250.00

(四十九)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清算子公司：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LANGHONG TECHNOLOGY(USA)INC	清算	2021年9月	1,341,518.94	-151,156.18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本期不存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 本期不存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 本期不存在反向购买的情况。

(四) 本期不存在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朗鸿科创公司	杭州	杭州	安防设备	100.00		新设
山马文化公司	杭州	杭州	民用产品	100.00		新设
朗鸿智联公司	杭州	杭州	民用产品	100.00		新设

未有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情况。

(二) 本期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未发生变化。

(三) 公司无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四) 公司无重要的共同经营。

(五) 公司不存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财务担保合同等。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均将于1年内到期。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无浮动利率借款。利率浮动将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附注“五、(四十六)外币货币性项目”。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应收款项融资		550,000.00		55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50,000.00		55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应收款项融资，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控股母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忻宏。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忻宏直接持有公司 47.83% 股份，拥有公司 47.83% 股份表决权。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无。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期限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忻宏	6,372,200.00	2021/7/5-2022/2/5	否

忻宏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与招商银行杭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571XY202004084401 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最高额保证金额为 2,000.00 万元，期限为 2021/1/4-2022/1/3，为公司在招商银行杭州分行编号为 571XY2020040844（2021）的《授信协议》下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具体如下：

（1）为公司在该行的金额为 3,043,000.00 元，期限为（2021/7/5-2022/1/5）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2）为公司在该行的金额为 3,329,200.00 元，期限为（2021/8/5-2022/2/5）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3、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忻宏	转让固定资产	5,000.00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367,488.45	3,181,599.93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无。

(七) 关联方承诺

无。

(八) 资金集中管理

无。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保证金事项

被担保方	质押物	质押物 所有权人	质押物原值	票据金额	期限	备注
杭州朗鸿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存款 保证金	杭州朗鸿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1,065,075.00	3,043,000.00	2021/7/5-2022/1/5	注 1
			1,165,220.00	3,329,200.00	2021/8/5-2022/2/5	注 2
			595,050.00	1,983,500.00	2021/9/6-2022/3/5	注 3
			564,450.00	1,881,500.00	2021/9/30-2022/4/5	注 4
			222,600.00	742,000.00	2021/9/30-2022/1/5	注 5
			271,200.00	904,000.00	2021/10/28-2022/5/5	注 6
			116,400.00	388,000.00	2021/10/28-2022/2/5	注 7
			287,940.00	959,800.00	2021/11/29-2022/6/5	注 8
			333,900.00	1,113,000.00	2021/11/29-2022/3/5	注 9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与招商银行杭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571XY2020040844（2021）的《授信协议》，具体如下：

注 1：存入承兑保证金 1,065,075.00 元人民币质押，为公司在该行的金额为 3,043,000.00 元，期限为（2021/7/5-2022/1/5）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注 2：存入承兑保证金 1,165,220.00 元人民币质押，为公司在该行的金额为 3,329,200.00 元，期限为（2021/8/5-2022/2/5）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 日与工商银行杭州钱江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2021（承兑协议）00045 号的《银行承兑协议》，具体如下：

注 3：存入承兑保证金 595,050.00 元人民币质押，为公司在该行的金额为 1,983,500.00 元，期限为（2021/9/6-2022/3/5）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注 4：存入承兑保证金 564,450.00 元人民币质押，为公司在该行的金额为 1,881,500.00 元，期限为（2021/9/30-2022/4/5）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注 5：存入承兑保证金 222,600.00 元人民币质押，为公司在该行的金额为 742,000.00 元，期限为（2021/9/30-2022/1/5）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注 6：存入承兑保证金 271,200.00 元人民币质押，为公司在该行的金额为 904,000.00 元，期限为（2021/10/28-2022/5/5）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注 7：存入承兑保证金 116,400.00 元人民币质押，为公司在该行的金额为 388,000.00 元，期限为（2021/10/28-2022/2/5）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注 8：存入承兑保证金 287,940.00 元人民币质押，为公司在该行的金额为 959,800.00 元，期限为（2021/11/29-2022/6/5）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注 9：存入承兑保证金 333,900.00 元人民币质押，为公司在该行的金额为

1,113,000.00 元，期限为（2021/11/29-2022/3/5）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质押事项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钱江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21 年钱江（追质）字 0202 号的《质押合同》，以编号为 10445269、3333227、10641059 号的专利，为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该行的 1,000.00 万元（期限为 2021/2/19-2022/2/19）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2、 其他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无。

(二) 或有事项

无。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前期差错更正事项详见《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2、 未来适用法

本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7,453,701.75	20,199,887.17
1 至 2 年	49,790.33	608,808.04
2 至 3 年		109,913.68
3 年以上	20,000.00	13,120.00
小计	17,523,492.08	20,931,728.89
减：坏账准备	897,664.12	1,116,969.26
合计	16,625,827.96	19,814,759.63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523,492.08	100.00	897,664.12	5.12	16,625,827.96	20,931,728.89	100.00	1,116,969.26	5.34	19,814,759.63
其中：账龄组合	17,523,492.08	100.00	897,664.12	5.12	16,625,827.96	20,931,728.89	100.00	1,116,969.26	5.34	19,814,759.63
合计	17,523,492.08	100.00	897,664.12	5.12	16,625,827.96	20,931,728.89	100.00	1,116,969.26	5.34	19,814,759.6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7,453,701.75	872,685.09	5.00
1 至 2 年	49,790.33	4,979.03	1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20,000.00	20,000.00	100.00
合计	17,523,492.08	897,664.12	5.12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16,969.26	-464,733.56	345,596.20	100,167.78	897,664.12
合计	1,116,969.26	-464,733.56	345,596.20	100,167.78	897,664.12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0,167.7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小米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5,552,149.64	31.68	277,607.48
华为终端有限公司	2,709,796.51	15.46	135,489.83
Xiaomi H. K. Limited	2,132,768.24	12.17	106,638.41
东莞市派美陈列道具有限公司	1,278,978.10	7.30	63,948.91
小米之家商业有限公司	1,178,099.24	6.72	58,904.96
合计	12,851,791.73	73.33	642,589.59

6、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二)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550,000.00	277,836.0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550,000.00	277,836.00
合计	550,000.00	277,836.00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277,836.00	1,503,080.90	1,230,916.90		550,000.00	
合计	277,836.00	1,503,080.90	1,230,916.90		550,000.00	

3、 本期未发生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

(三)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3,387,690.55	132,018.94
合计	3,387,690.55	132,018.94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3,561,421.63	83,967.31
1至2年		56,500.00
2至3年	6,200.00	2,000.00
3年以上	6,993.20	32,993.20
小计	3,574,614.83	175,460.51
减：坏账准备	186,924.28	43,441.57
合计	3,387,690.55	132,018.9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74,614.83	100.00	186,924.28	5.23	3,387,690.55	175,460.51	100.00	43,441.57	24.76	132,018.94
其中：账龄组合	3,574,614.83	100.00	186,924.28	5.23	3,387,690.55	175,460.51	100.00	43,441.57	24.76	132,018.94
合计	3,574,614.83	100.00	186,924.28	5.23	3,387,690.55	175,460.51	100.00	43,441.57	24.76	132,018.9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561,421.63	178,071.08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6,200.00	1,860.00	30.00
3 年以上	6,993.20	6,993.20	100.00
合计	3,574,614.83	186,924.28	5.2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43,441.57			43,441.57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1,882.71			151,882.7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8,400.00			8,400.00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86,924.28			186,924.28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75,460.51			175,460.51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3,527,163.78			3,527,163.78
本期终止确认	128,009.46			128,009.46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3,574,614.83			3,574,614.83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441.57	151,882.71		8,400.00	186,924.28
合计	43,441.57	151,882.71		8,400.00	186,924.28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8,400.00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3,193.20	91,493.20
备用金及其他	21,666.52	
往来款	3,500,000.00	49,709.46
社保、公积金	39,755.11	34,257.85
合计	3,574,614.83	175,460.51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朗鸿科创公司	往来款	3,500,000.00	1年以内	97.91	175,000.00
刘秀秀	备用金及其他	18,466.52	1年以内	0.52	923.33
赵中文	保证金及押金	6,200.00	2-3年	0.17	1,860.00
夏宇	保证金及押金	2,400.00	3年以上	0.07	2,400.00
青岛海信通信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2,000.00	3年以上	0.06	2,000.00
合计		3,529,066.52		98.73	182,183.33

(8) 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9)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10) 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四)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1,981,000.00		31,981,000.00	41,531,005.00		41,531,005.00
合计	31,981,000.00		31,981,000.00	41,531,005.00		41,531,005.00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朗鸿美国公司	9,550,005.00		9,550,005.00			
朗鸿科创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山马文化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朗鸿智联公司	26,981,000.00			26,981,000.00		
合计	41,531,005.00		9,550,005.00	31,981,000.00		

(五)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2,174,308.00	67,921,254.42	119,536,899.26	67,446,681.03
其他业务	1,583,570.11	1,429,278.77	1,688,679.24	768,717.77
合计	143,757,878.11	69,350,533.19	121,225,578.50	68,215,398.80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42,174,308.00	119,536,899.26
其他收入	1,583,570.11	1,688,679.24
合计	143,757,878.11	121,225,578.5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本期金额
商品类型：	
防盗器	142,174,308.00
合计	142,174,308.0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内销	72,827,485.09
外销	69,346,822.91
合计	142,174,308.00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销售商品收入（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公司主要销售各类电子设备防盗产品。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如下：

（1）内销：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客户收到货物后签收，公司取得客户的收货凭据或客户确认的结算单且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2）外销：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在货物已发出的情况下分不同的贸易模式分别确认收入。采用 FOB、CIF 等贸易条款的，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货物报关装船，以货物越过船舷后获得货运提单，且客户已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采用 DDP 贸易条款的，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货物报关装船，以货物运输至客户指定目的地，取得客户的收货凭据且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六)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财产品收益	415,957.73	221,054.5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7,936.11	
合计	338,021.62	221,054.54

十五、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5,417.8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7,874.4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22,022.83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项目	金额	说明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9,240.8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298.61	
小计	1,525,421.59	
所得税影响额	-171,279.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354,142.36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68	1.28	1.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23	1.24	1.24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二年三月八日

附：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